**编 制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建设街道互助村农旅融合项目

2.编制范围：游客中心、11户农庄及景区大门室内及室外附属设施改造等。

**二、编制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4、《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5、《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7）。

6、《内蒙古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7）。

7、《内蒙古自治区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7）。

8、《内蒙古自治区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7）。

9、内建标【2019】113号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

10、内建标函【2019】468号文件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规费中养老保险费率的通知。

11、内建标【2021】148号关于人工费调整的通知。

12、《内蒙古自治区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2021）。

13、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通知内建标【2025】98 号

14、建设街道互助村农旅融合项目图纸。

15.与本工程有关的图集、规范、技术资料；

**三、价格依据：**

主要材料价格调整办法：信息价有的，根据2025年8月《呼伦贝尔工程造价信息》，信息价没有的材料价格依据内蒙古地区2025年8月份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专业测定价。

**四、投标人须知：**

1、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特征描述、工程量不得调整。

2、暂估价（包括材料暂估价、工程设备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不得调整。

3、投标组价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及现场勘查情况，包含现场所有工序、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4、安全文明生产费按内建标〔2025〕98 号文件执行。安全文明生产费76051.8元；

5、招标控制价：3189791.39元，其中暂列金94402.17元，专业暂估220000.00元。